



# 國際佛光會 2018 佛光之美攝影比賽

## 參賽規格說明

附件 A

### 一、參賽作品：

- (一)作品數量：每人可報 1-2 組，單一組別繳交之作品總件數以 3 張為限。
- (二)須為本人作品：參賽者須擁有該作品之完整著作權，不可假冒他人名義參賽。若有第三人對得獎作品提出異議，並經主辦單位查明屬實者，除取消得獎資格(獎位不予遞補)並追繳回獎金外，其違反著作權等相關法律責任，由參賽人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關。

### (三)有效作品：

- 1.須報名截止日一年內（**2017.07~2018.06**）拍攝之作品，方可列入評審。
- 2.每件作品皆須附上**圖片說明**。
- 3.A 組（傳統或數位相機拍攝）
  - (1)影像檔案壓縮後，大小須在 5MB 以下，JPEG 格式，單張尺寸須在 800 萬畫數（2400\*3600 像素長寬以上，300dpi）。
  - (2)作品須為一次拍攝完成，僅可調整亮度、對比度、色彩飽和度、銳利度、色偏修正；**不得連作、抄襲、裝裱、加色、重曝、改造、格放及合成（包括增加或減少原始影像的元素）...等方式編修作品，否則將不列入評審範圍。**
- 4.B 組（手機拍攝）
  - (1)任何手機或平板，包括 iPhone，iPad，iPod touch，安卓手機及平板電腦，Windows 手機，拍攝的照片均可參賽。允許使用移動設備上的 APP 進行基本必要影像編修，禁止做其他特效或合成。
  - (2)請勿過分壓縮圖片，檔案大小須在 1000 萬畫數以上。
  - (3)參與者聲明並保證：A.照片是原創的，並且擁有其照片的權利；  
B.照片不違反任何第三方的權利；C.照片不傳達虛假或誤導的印象；  
D.提交的照片之其他資訊是準確的。
- 5.所有參賽作品，**均不退件**。

二、注意事項：寄件時，請將參賽作品、報名表，同時一併繳給主辦單位。

三、本會同意得獎人以複製方式保留得獎作品。

四、參賽者視為認同本簡章之各項規定。

五、聲明事項：參賽得獎作品之完整著作權均歸屬佛光山寺及佛光會所有，佛光山寺及佛光會擁有在任何地點展出，以任何方式及轉授權第三者使用之權利，以上所述均為永續無償使用，得獎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。

六、相關活動訊息可至主辦單位網站查詢：國際佛光會世界總會網站

<http://www.blia.org>